

類 科：建築工程、公職建築師

科 目：建管行政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近年來都市居住環境公共安全事件頻仍，土地與建築物使用不當或違規使用為其重要原因之一。公共安全為「都市計畫法」、「建築法」及「公寓大廈管理條例」等相關法規有關土地與建築物使用管制的重要內容，試依前述法規的相關規定回答下列問題：

(一)依「建築法」規定，行為人未經主管建築機關許可，擅自建造或使用或拆除建築物，主管建築機關應如何之處理？試分別申述之。(10分)

(二)公寓大廈地下室使用執照登載用途為防空避難室，區分所有權人欲經營小飲食店，試問依「公寓大廈管理條例」規定，主管機關得否同意其設立？試申述之。(10分)

(三)何謂「都市計畫」？又「都市計畫法」之立法目的為何？(5分)

二、「中央法規標準法」、「訴願法」、「行政程序法」、「行政訴訟法」...等相關法規之訂定，其目的為保障人民權益及確保國家行政權之合法行使，惟社會上仍常聽到大眾對行政機關行政失能的怨言。徒法不足以自行，執行公務人員對法規的認知與執行同等重要，試依前述法規之規定回答下列問題：

(一)行政機關的行政處分，受益人在那些情形之下，其信賴不值得保護？並舉例說明之。(10分)

(二)應以法律規定之事項，不得以命令定之。依「中央法規標準法」規定，那些事項應以法律定之？(5分)

(三)在何種情況下，人民得向高等行政法院提起撤銷訴訟？(10分)

三、試以「建築法」、「營造業法」等相關規定為主回答下列問題：

(一)何謂公有建築物？又對於易受海潮、海嘯侵襲，洪水泛濫及土地崩塌之地區，如無確保安全防護設施者，地方之主管建築機關應採那些法定作為？試分述之。(10分)

(二)何謂營造業負責人？其能否為該營造業之工地主任？(5分)

(三)專業營造業登記之專業工程項目為何？試申述之。(10分)

四、請依括號內法規，解釋下列用語並簡要申述其旨意：(25分)

(一)副樁與虛樁(都市計畫樁位測定管理辦法)

(二)專任工程人員與工地主任(營造業法)

(三)樓層高度與地板面高度(建築技術規則)

(四)核定與備查(地方制度法)

(五)古蹟與歷史建築(文化資產保存法)